

附表 1:

### 北京理工大学接收转专业学生计划表

学院（书院）：（盖章） 机电学院

专业名称	接收人数	接收条件 (如原专业学习成绩、专业排名、特殊课程要求等)	面试	
			内容	时间、方式
机械电子工程 武器系统与工程 探测制导与控制 工程力学 弹药工程与爆炸技术 安全工程 特种能源技术与工程	≤18 (2020级)	2020级（限本学院外）工科专业，通过原专业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考核，且原则上学习成绩名列学院（系）专业年级前 20%内。	与接收专业相关课程	时间另行通知 专业实验室
智能机电系统实验班	≤2 (2019级)	2019级（徐特立学院专业），通过原专业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考核，且原则上学习成绩名列学院（系）专业年级前 20%内。	与接收专业相关课程	时间另行通知 专业实验室
机械电子工程	≤3 (2019级)	2019 级（不限）工科专业，通过原专业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考核，且原则上学习成绩名列学院（系）专业年级前 20%内。	与接收专业相关课程	时间另行通知 专业实验室
武器系统与工程	≤3 (2019级)	2019 级（不限）工科专业，通过原专业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考核，且原则上学习成绩名列学院（系）专业年级前 20%内。	与接收专业相关课程	时间另行通知 专业实验室
探测制导与控制	≤2 (2019级)	2019 级（不限）工科专业，通过原专业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考核，且原则上学习成绩名列学院（系）专业年级前 20%内。	与接收专业相关课程	时间另行通知 专业实验室

工程力学	≤2 (2019 级)	2019 级 (不限) 工科专业, 通过原专业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考核, 且原则上学习成绩名列学院 (系) 专业年级前 20% 内。	与接收专业相关课程	时间另行通知 专业实验室
弹药工程与爆炸技术	≤2 (2019 级)	2019 级 (不限) 工科专业, 通过原专业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考核, 且原则上学习成绩名列学院 (系) 专业年级前 20% 内。	与接收专业相关课程	时间另行通知 专业实验室
安全工程	≤2 (2019 级)	2019 级 (不限) 工科专业, 通过原专业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考核, 且原则上学习成绩名列学院 (系) 专业年级前 20% 内。	与接收专业相关课程	时间另行通知 专业实验室
特种能源技术与工程	≤2 (2019 级)	2019 级 (不限) 工科专业, 通过原专业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考核, 且原则上学习成绩名列学院 (系) 专业年级前 20% 内。	与接收专业相关课程	时间另行通知 专业实验室

填表人:

教学院长:

填表日期: 年 月 日